

证券代码：837106

证券简称：三鹤药业

主办券商：英大证券

广西梧州三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2月1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陈敏斐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财务总监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西梧州三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申请人民币 75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续期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拟以权属于我公司的梧州工业园区星裕路 18 号，不动产权证号为：桂（2021）梧州市不动产权第 0036472 号作为抵押担保，向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申请人民币柒佰伍拾万元为流动资金贷款续期。该笔贷款以我公司销售收入及其他收入作为还款来源。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一十二条，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获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予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申请人民币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柒佰万元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本公司生产规模不断扩大，资金需求量较大，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申请人民币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柒佰万元整，用

于采购生产用原材料等日常经营周转。该笔柒百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其中伍佰万元流动资金贷款由梧州市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贰佰万元流动资金贷款为中国银行自营的“中银税贷通”产品，并由公司股东陈敏斐、陈颂民、曹耘为上述借款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向梧州市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该笔贷款以本公司销售收入及其他收入作为还款来源。议案同时确认，本公司将在中国银行开立用于资金回笼的账户。（所有授信以梧州市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区分行的最终批复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一十二条，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委托担保及反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1）同意本公司委托梧州市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保证的方式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申请贷款人民币伍佰万元提供担保；（2）以本公司名下存货（原药材和产成品），抵押给梧州

市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作抵押反担保；(3) 以股东陈敏斐提供其名下位于枣冲路 58-1 号 7 号楼 2 单元 401 房；股东陈颂民提供其名下位于枣冲路 58-1 号 7 号楼 2 单元 402 房，抵押给梧州市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作抵押反担保；(4) 并由公司股东陈敏斐、陈颂民、曹耘为上述借款担保向梧州市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5) 在抵押期间内，未经梧州市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同意，本公司保证不以上述抵押物，全部或部分进行再抵押。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一十二条，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苍梧县支行申请人民币 700 万元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本公司生产规模不断扩大，资金需求量较大，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苍梧县支行申请人民币贷款柒佰万元整，用于本公司生产经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拟定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星期五)在公司所在地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内容详见会议通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西梧州三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广西梧州三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7 日